

2020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 宣传部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方针政策，拟订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全区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统筹协调全区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组织协调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三）统筹指导协调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

（四）负责规划组织全区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区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指导协调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国防教育工作。

（五）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全区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全区各新闻单位工作，组织全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六）拟订全区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统

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做好媒体协调服务工作。

（七）监督管理全区印刷业，协调管理著作权和出版物进出口等。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负责全区全民阅读活动的组织、指导协调工作。

（八）统筹指导协调全区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全区数字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

（九）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区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十）负责管理全区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指导协调全区重大电影活动。

（十一）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业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指导协调全区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承担区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二）统筹指导全区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全区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十三）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对外宣传工作战略、方针政策和对外宣传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全区对外宣传工作，拟订全区重大问题对外宣传口径。指导全区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落实中华文化走出去工作。

（十四）统筹协调全区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区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区政府新闻发布的组织实施工作，指导协调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乡）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

（十五）组织协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承担区委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六）受区委委托，会同区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出版和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区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对各街道（乡）负责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干部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

（十七）对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政策指导。归口领导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融媒体中心。

（十八）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九）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

中：行政 14 人。

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2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30.00
八、其他收入	8	182.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1.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1.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82.1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06.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06.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806.04	总计	60	1,80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06.04	1,623.89					18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0.52	1,420.52					
20133			宣传事务	1,420.52	1,420.52					
2013301			行政运行	527.58	527.58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2.94	872.9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1	3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1	30.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2	24.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	5.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81.84					
21004			公共卫生	40.02	40.0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2	40.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2	4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2	4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1	61.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1	61.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6	43.96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	8.48					
2210203			购房补贴	8.67	8.67					
229			其他支出	182.15						182.15
22999			其他支出	182.15						182.15
2299901			其他支出	182.15						182.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06.04	672.45	1,133.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0.52	527.58	892.94			
20133			宣传事务	1,420.52	527.58	892.94			
2013301			行政运行	527.58	527.58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2.94		872.9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1	3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1	30.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2	24.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	5.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53.34	28.50			
21004			公共卫生	40.02	11.52	28.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2	11.52	28.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2	4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2	4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1	61.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1	61.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6	43.96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	8.48				
2210203			购房补贴	8.67	8.67				
229			其他支出	182.15		182.15			
22999			其他支出	182.15		182.15			
2299901			其他支出	182.15		182.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20.52	1,42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0.00	3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41	30.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84	81.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12	61.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3.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3.89	1,623.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23.89	总计	64	1,623.89	1,62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23.89	672.45	951.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0.52	527.58	892.94
20133			宣传事务	1,420.52	527.58	892.94
2013301			行政运行	527.58	527.58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2.94		872.9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1	30.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1	30.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2	24.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	5.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84	53.34	28.50
21004			公共卫生	40.02	11.52	28.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2	11.52	28.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82	41.8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82	41.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1	61.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1	61.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6	43.96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	8.48	
2210203			购房补贴	8.67	8.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2.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64	30201	办公费	11.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1.64	30202	印刷费	0.3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178.0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2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	30207	邮电费	1.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13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2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11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5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15.26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20.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4.23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1			
30309	奖励金	0.12	30229	福利费	6.9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人员经费合计		528.63	公用经费合计					14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石化武汉石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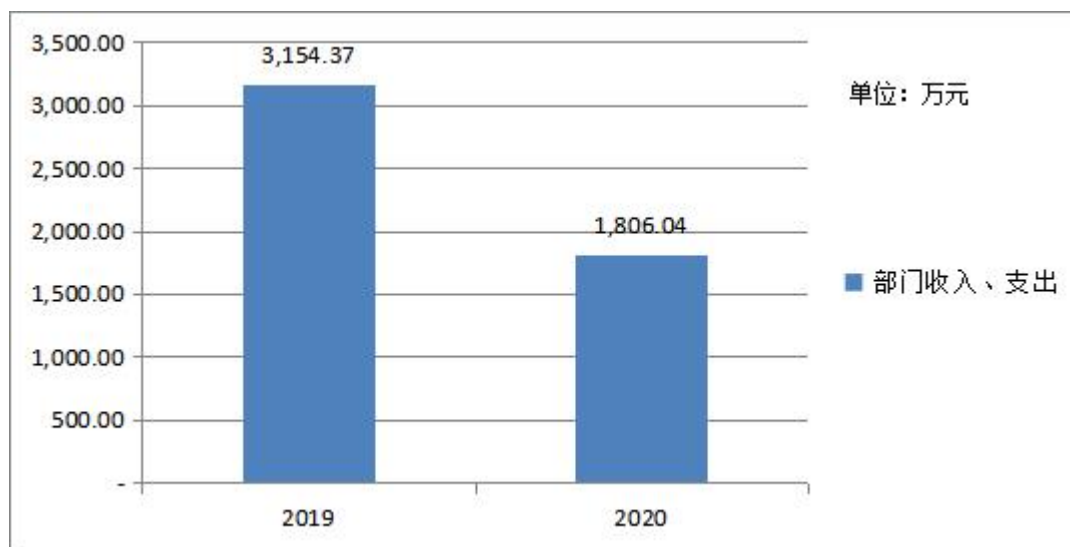
本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806.0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48.33 万元，下降 42.7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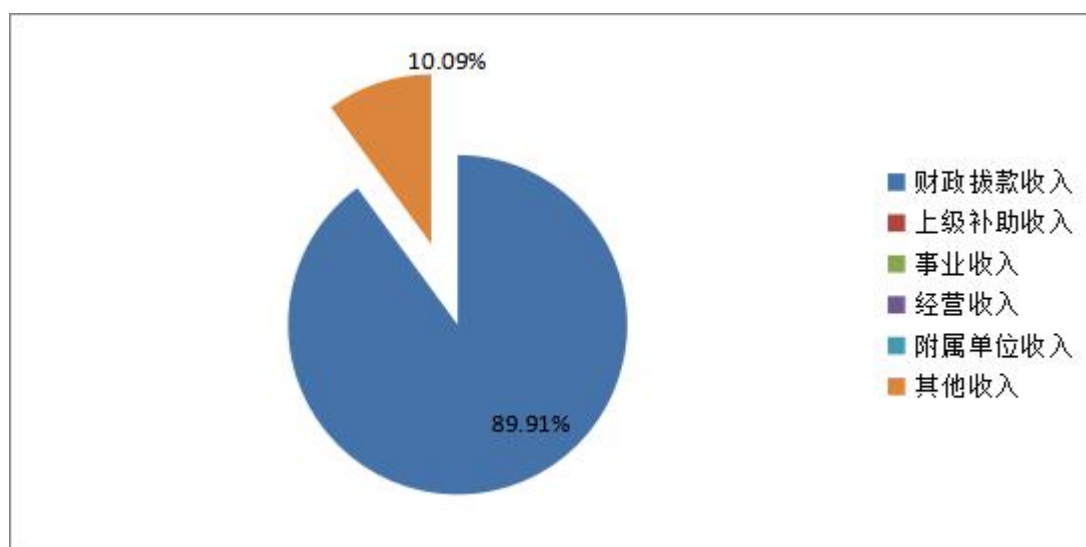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806.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3.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89.91%；其他收入 182.1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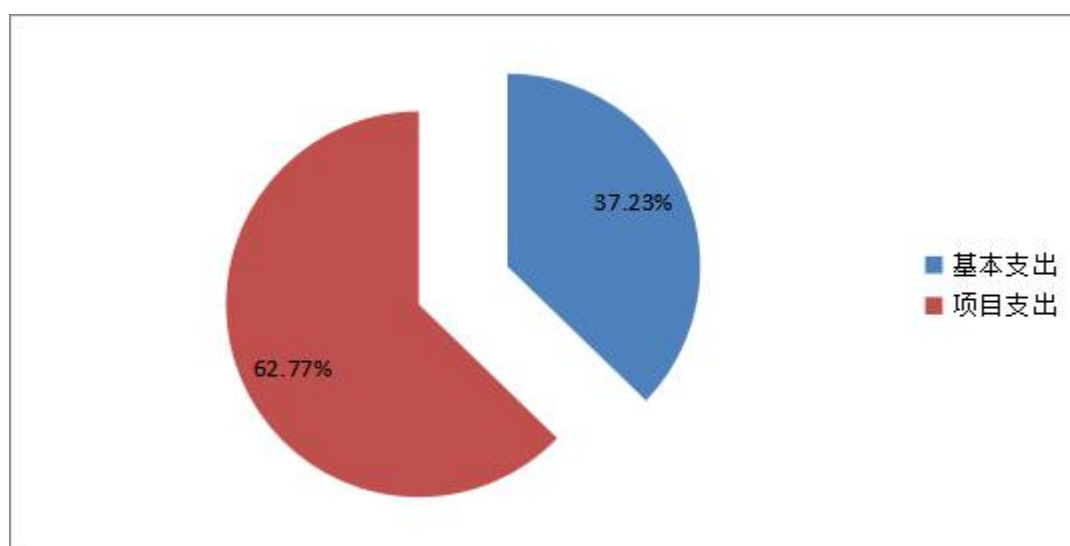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806.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2.45 万元，占本年支出 37.23%；项目支出 1133.5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2.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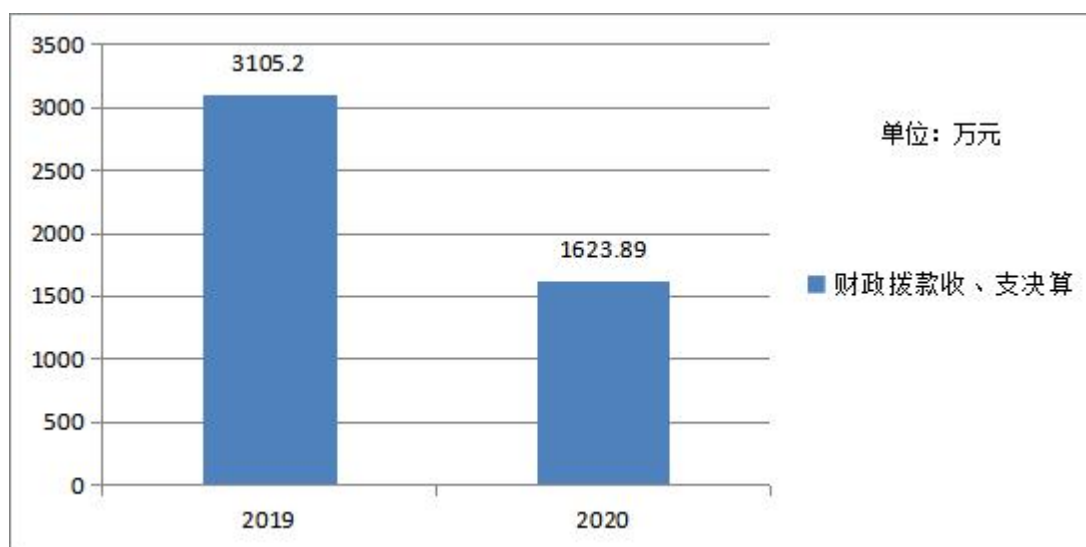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23.8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81.31 万元，下降 47.7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项目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23.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91%。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81.31 万元，下降 47.7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项目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23.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20.52 万元，占 87.4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0 万元，占 1.8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41 万元，占 1.87%；卫生健康(类)支出 81.84 万元，占

5.04%；住房保障(类)支出 61.12 万元，占 3.7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21.03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1668.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2%。其中：基本支出 672.45 万元，项目支出 951.4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城市形象塑造媒体合作经费 600 万元，主要成效：扩大洪山区对外宣传影响力，增强了媒体对洪山的广泛关注与报道，有效抑制了负面、不实信息的传播；（2）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成效：落实党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及制度建设，开展各项党建教育、党建宣传、党建活动；（3）文明创建大工作经费 102.94 万元，主要成效：推广全区精神文明建设的先进经验和先进典型；（4）党报党刊征订经费 100 万元，主要成效：全区党报党刊兜底经费；（5）文化产业发展专项经费 30 万元，主要成效：对全区文化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扶持和奖励；（6）意识形态工作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意识形态宣传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7）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经费 30 万元，主要成效：策划正面宣传报道，系统打造城市形象；（8）文化产业发展和扫黄打非工作经费 25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加强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氛围营造；（9）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阶段宣传经费 15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0)第七届武汉地区高校大学生戏剧节经费 5 万元,主要成效:武汉地区高校大学生戏剧节活动开展;(11)购防疫物资经费 1 万元,主要成效:疫情期间防疫物资的采购;(12)疫情防控宣传经费 27.50 万元,主要成效:疫情期间的防控宣传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447.37万元,支出决算为142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4.29万元,支出决算为3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费用变动导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84.07万元,支出决算为8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2.86万元,支出决算为6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3%。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上级拨付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全区文化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扶持和奖励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2.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8.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43.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

算增加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其中: 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0 万元, 本年支出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82 万元, 比 2019 年度增加 88.17 万元, 增长 158.44%。主要原因由于机构改革, 区文明办合并到区委宣传部聘用人员劳务费的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2个，资金951.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预算967万元，实际执行951.44万元，项目支出执行率为98.39%，整体绩效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6 分，其中执行情况得分 19 分，年度目标得分 20 分，年度绩效指标得分 57 分。全年调整预算数为 1668.59 万元，执行数为 1623.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2.45 万元，项目支出 951.44 万元，执行率 97.32%。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本部门将继续保持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工作态度，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在年初编制预算时，将自身职能目标、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以及本年度工作计划结合起来，将年初预算编制尽可能完整，力争做到预算精确，减少预算调整事项。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宣传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党报党刊征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进一步推进党的新闻事业健康发展，巩固重点党报党刊在意识形态领域的主导地位；二是不断提高党报党刊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三是规范报刊发行秩序，做好党的中心任务和

方针、政策以及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社会宣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要充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党报党刊投递质量，保证订阅单位阅读时效性。

2. 城市形象塑造媒体合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调整数为 615 万元，执行数为 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扩大洪山区的区域影响力，塑造洪山良好的城市形象；二是加强新闻宣传报道，进一步提升洪山区的知名度、美誉度，扩大洪山的区域影响力，塑造洪山良好的城市形象，激发全区人民的自豪感、幸福感；三是“扫黑除恶”专版宣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指标的设置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执行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补充、完善绩效目标，使之充分与年度工作任务、目标相吻合，保证目标实现的合理性及有效性。

3. 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调整数为 242 万元，执行数为 226.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机关办公日常运转和内外联系、综合协调；二是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会；三是组织筹备各类培训、会议；四是组织协调全区文明创建工作；五是大力推进和发展文化产业发展及扫黄打非工作；六是疫情防控宣传工作；七是持续推动“洪山好人”评选活动；八是深入有效的开展党建纪检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体系不够

完善细化。执行率的偏差是由于国产化办公设备替换调整为相关单位统一购买。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部门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细化监督工作项目预算编制，合理安排与使用财政资金。

4. 意识形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调整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组织协调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二是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三是统筹指导协调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承担区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日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体系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绩效指标体系，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更高标准执行绩效目标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通过开展部门支出绩效评价，促进本部门从整体上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了部门支出责任，规范了资金管理行为，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效益指标不够细化，绩效评价工作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相结合，根据上年执行率完成情况，合理编制预算项目，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做到绩效指标与项目支出同申报、同执行，更好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

效益。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

一是切实强化理论武装；二是扎实做好理论宣讲工作；三是抓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

二、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一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二是抓好意识形态领域阵地的管理监督；三是抓牢意识形态工作督查考核。

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是广泛开展推动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二是持续加强公民道德建设，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三是加强和改进基层思想政治工作。

四、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保护工作。

一是广泛开展全民阅读活动；二是精心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三是大力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保护。

五、开展洪山城市形象疫后修复工作，加强与中央、省、市主流媒体合作。

一是积极策划正面宣传；二是精准做好舆情监管处置引导；三是严格履行意识形态提醒约谈制度。

六、组织协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完成全国、省、市文明城市测评工作，持续推动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关爱行动”。

一是持续推进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二是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三是持续深化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创建活动；四是全力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建设。

七、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工作，组织实施“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站点建设工作。

一是大力开展“正道”、“行风”两大集中行动；二是深入推进“扫黄打非”基层示范站点建设。

八、推动文化和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

一是全力推进武汉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建设；二是大力推动文化金融政策研究出台；三是加快推进优势产业在示范区聚集。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	强化理论武装，组织开展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20 次，区委中心组成员重点发言 56 人次；全年共开展各类主题宣讲 200 余场；抓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全区共搭建在职学习管理组 77 个，注册党员 20693 人，完成 1556 名非党员企业员工注册；全年“学习强国”平台刊发洪山区稿件 468 篇。	已完成

2	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全年围绕组织召全区意识形态联席会 3 次。抓好意识形态领域阵地的管理监督，抓牢意识形态工作督查考核。全年分两批次对全区 22 家单位进行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	已完成
3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结合疫情防控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社会面宣传，全区累计悬挂横幅 2000 余条，统一制作张贴通告海报 17200 张，发放宣传资料 50000 余份；评选 2019 年下半年“洪山好人”40 名，推荐第七届“洪山好人”人选 270 余名；持续培育和选树先进典型，共获评中央级先进典型 6 个，省级先进典型 5 个，市级先进典型 14 个；组织开展武汉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事迹报告会走进洪山区活动，全年开展线上线下宣讲活动 1000 余场次，累计参与群众近 50 万人次。	已完成
4	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保护工作。	全年共开展各类线上线下阅读活动 57 场，活动惠及读者 183560 人次；全年共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共计 34 场、展览 5 场次、文化培训活动 8 期；全年共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活动 8 场。	已完成
5	开展洪山城市形象疫后修复工作，加强与中央、省、市主流媒体合作。	全年组织开展新闻宣传战役 14 次，市级以上媒体正面宣传报道洪山 1165 条（次）；全年累计监测负面舆情 10600 余条，其中敏感舆情 1008 条，制发《洪山新闻和舆情专报》293 期，全年累计组织跟评活动 1777 次，发动网评员转发、跟帖 39799 条（次）；部主要领导针对各类舆情问题累计开展约谈 8 次，涉及相关责任人 20 余人。	已完成
6	组织协调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顺利完成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的复查测评工作；广泛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全区共招募志愿者 5230 人，志愿者规模居全市之首。按有关要求对疫情防控期间参与“志愿服务关爱行动”且满足要求的 1785 名志愿者进行慰问。持续深化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创建活动。今年以来，新入选我全国文明城市 1 个，省文明单位 26 家，推荐洪山街金地格林小城社区董毅家庭等 9 户家庭申报市级文明家庭，武汉市洪山高级中学等 14 所学校申报	已完成

		市级文明单位（校园）；7个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28个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挂牌。	
7	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工作。	组织对全区互联网文化单位进行两次全方位巡查，巡查单位共82家，涉及网站113个；为全区178个基层站点配备全套的建设宣传用品，对各街道示范点建设工作进行统一部署，加强重点点位建设，实现“扫黄打非”进基层的全覆盖。	已完成
8	推动文化和金融合作示范区建设。	全力推进武汉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建设。11月28日，武汉文化金融服务中心正式揭牌。大力推动文化金融政策研究出台。加快推进优势产业在示范区聚集。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行政运行(宣传)(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宣传)(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区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咨询电话：027-876784111